

证券代码：002411

证券简称：延安必康

公告编号：2022-005

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1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（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一路6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39楼会议室）。本次会议于2022年1月14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到会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亮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过记名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保证了公司的审计独立性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、未来业务拓展和审计需求等情况。同意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八日